

##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前年度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现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2.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3.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1)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

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人员信息

2024年末合伙人数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 3. 业务规模

2024年经审计总收入217,185.5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3,471.7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8,365.07万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5,961.69万元。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 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纪律处分 2 次, 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 47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9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 纪律处分 6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徐瑞松, 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 拟于 2025 年起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敏, 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 拟于 2025 年起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王涛, 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 拟于 2025 年起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徐瑞松、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敏、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涛最近 3 年未收 (受) 行政监管措施, 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徐瑞松、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涛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 根据市场行情、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

项。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由永拓担任，2024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过审查，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改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恒大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证明材料。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6 年 1 月 5 日